

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

1.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。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有关法规规章、政策标准，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、食品安全战略、标准化战略、知识产权战略。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，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内安全宣传、教育培训、对外交流与合作等工作，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，营造诚实守信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。

2.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。组织指导全区各类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、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。组织实施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，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，加强信用监管，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。

3. 负责组织实施市场监管(含工商、质监、食品、药品、物价、反垄断、商标、专利、商务、盐业等领域)综合执法工作。负责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，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。组织查处市场监管违法案件。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。负责牵头建立全区跨部门联合执法平台。

4.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。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、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。依权限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、不正当竞争、违法直销、传销、合同欺诈、侵犯商

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。负责合同行政监督管理，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，监督管理拍卖行为。指导全区广告业发展，监督管理广告活动。负责全区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。组织实施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。

5. 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。组织执行上级部门制定的竞争政策，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。依委托开展垄断协议、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、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。

6.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。组织实施促进知识产权创造、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的政策措施。落实商标、专利、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、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。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。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。

7.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。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、专利、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。实施上级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，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。依权限开展知识产权争议处理、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。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、新业态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、管理和服务政策。

8.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。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制定修订工作。组织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，规范标准化活动。

9.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。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。

推行质量激励制度、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制度。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及应用。组织开展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处理、服务质量监测工作。承担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。

10.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。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检查、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。组织开展重点产品监督检查，指导和协助产品质量的行业、区域和专业性监督。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、质量安全追溯制度。实施纤维质量监督工作。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。

11.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。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。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，组织实施规定级别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。

12.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。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、流通、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，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，防范区域性、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。推动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开展食品安全追溯工作。组织开展食品安全行政许可、监督抽检、风险监控研判、核查处置、风险交流工作。依法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。负责组织、监督、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。

13. 负责药品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。承担权限范围内的药品、医疗器械相关行政审批及备案工作。组织实施药品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监督检查、应急管理等工作。配合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的管理工作。配合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相关工

作。组织实施药品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抽查检验工作。

14.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。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、监督、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。负责特种设备应急事件处置。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。依法承担规定级别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。

15.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。执行国家计量制度，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，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。规范、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。

16. 协助管理认证认可，负责监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。协助上级做好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工作，负责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后监督管理工作。

17. 负责本系统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18. 完成区委、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

全年预算数 23,758.69 万元，执行数 23,740.11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9.92%。

按资金来源分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,057.69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2.42 万元。按支出性质看，基本支出 19,830.53 万元，项目支出 3,909.58 万元。年末结转和结余 587.76 万元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

通过使用财政资金，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、食品安全战略、标准化战略、知识产权战略。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，

营造诚实守信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。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绩效指标设定如下：

1. 企业年度报告率。指预算年度内企业年度报告完成情况，计算公式为完成年度报告的企业户数/应参加年度报告的企业户数*100%，计划目标值为 85%。

2. 商事主体数。指预算年度内全区实有各类商事主体数，计划目标值为 14.6 万户。

3. 被抽查电梯事故发生次数，指此项目涉及的抽检电梯在 2024 年度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等级事故，计划目标值为 0 起。

4.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。指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度，指标值 10 亿元。

5. 专利产业化金额。指预算年度内专利产业化立项项目产品销售总额，计划目标值为 2 亿。

6. 规范市场秩序情况。通过监管执法，打击市场违法行为，净化市场环境，规范市场秩序，计划目标值为有效提升。

7. 开办企业便利度。指新开办企业的便利化程度，计划目标值为有效提升。

8. 抽检产品平均合格率。指预算年度内实际在辖区抽检产品检测的合格率，计划目标值为 90%。

根据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本部门对预算资金支出情况开展了年中绩效运行监控，实现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“双监控”。以监控促落实，防止目标跑偏、资金脱靶，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实现；以监控促效率，发现确实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，及

时调整预算，避免资金沉淀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四）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

1、规范市场秩序，打造高品质消费服务环境。主要实施市场综合监督管理；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；组织实施市场监管(含工商、质监、食品、药品、物价、反垄断、商标、专利、商务、盐业等领域)综合执法；监督管理市场秩序；反垄断执法调查；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制定修订；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，开展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处理、服务质量监测；覆盖食品生产、流通、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，开展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；开展药品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；对生产使用的特种设备实施安全监察；对生产产品实施标准、计量、质量的监督管理等方面。

2、筑牢安全屏障，加强监督抽查。对食品药品开展监督抽检；对公众集聚场所电梯、被频繁投诉电梯为重点，按乘客电梯、自动扶梯、长期服役电梯三大类别进行监督抽查。

3、优化营商环境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减少开办企业环节，降低开办企业成本；进行专利授权和专利年费资助、专利奖配套奖励、质押融资补贴、贯彻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工作奖励、培育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奖励；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及相关单位主导或参与标准制修订项目、承担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/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、开展标准化示范（试点）建设、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、

开展“标准化良好行为”创建工作的专项资助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自评结论综述

根据《荔湾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通知》要求，本部门组织对预算年度内17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、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，根据绩效自评打分规则，其中项目自评得分100分7个，95-100分（不含）7个，90-95分5个，80-90分0个，75-80分0个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中，32个评价指标共得分94.9分，自评结果为“优”。

（二）各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商事主体数，指标值14.6万户。截至2024年12月底，全区实有各类市场主体14.55万户。

2.企业年度报告率，指标值85%。2024年度企业年报率达96.81%。

3.被抽查电梯事故发生次数，指标值0起。持续加大电梯使用监督检查力度，全面推进电梯专项治理、无纸化维保工作，预算年度内未发生电梯特种设备事故。

4.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，指标值10亿元。预算年度内融资额17.3亿元。

5.专利产业化金额，指标值2亿元。由于2024年度内《广州市荔湾区专利工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已失

效，新资助办法于2024年12月25日出台，故未在预算年度内开展有关专利产业化项目申报及扶持工作。

6.规范市场秩序情况，指标值有效提升。反映通过监管执法，打击市场违法行为，净化市场环境，规范市场秩序。

7.开办企业便利度，指标值有效提升。我区多次名列全市注册登记评议工作前茅，反映开办企业便利度不断提升。

8.抽检产品平均合格率，指标值90%。预算年度食品、药品、化妆品、医疗器械及其它产品质量抽检合格率为96.49%。

（三）主要工作成效

营商环境争先进位，着力构建高水平市场经济体制。截至目前我区注册登记业务8次位居全市月度注册登记业务评议前三名，派员参加2024年第五届全国市场监管系统经营主体数据分析大赛荣获二等奖。2024年“名特优新”申报数量1024户居全市第二，“星火贷”项目启动以来已与区内超40户“名特优新”、约400户个体工商户达成授信意向，意向授信金额超2亿元；累计为个体工商户发放个人经营贷款超600笔，金额约3亿元。开展全市首个个体工商户信用风险管理试点，相关经验材料获《市场监督管理》半月刊宣传推广；《以信用建设优化营商环境 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》经验材料获广州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宣传推广。2024年度企业年报率为96.81%，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年报率100%，位居全市前列。

战略领航蹄疾步稳，加快转型升级培育新质生产力。知

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超 8.6 亿元。2024 年荔湾区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共计受理 8 家单位 45 个项目。推进建成并实施运行广州国际医药港方舟政务“一站式”服务站，质量基础设施典型案例获市质量强市办推送媒体宣传推广。指导立白集团建设国家级消费品标准化试点并顺利通过验收（全市共 2 家）；推荐并指导申报的广州市药品检验所制定的国际标准荣获“广东省标准化突出贡献奖”标准项目奖（二等奖）、立白集团获评“广东省标准领军企业”。经验材料“荔湾区加快转型升级培育知识产权新质生产力”获《穗府信息》刊载推广。

消费扩需连拔头筹，疏通堵点打造放心消费新场景。荔湾区 2021—2023 年度连续 3 年在全市 11 个区消费者满意度综合排名中位居前列，连续 2 年受邀在全市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介绍。我局在全市首创“天天都是‘3·15’，放心消费‘荔’万家”消费维权宣传咨询活动，拍摄制作《条例》宣传短视频获人民日报、学习强国等多家媒体报道，相关工作举措获《市场监管总局简报》刊发；打造“品味西关”区域公共品牌，成功注册全国首个区域公共品牌立体商标——“慧食猫”系列立体商标，“海天走廊”岭南传统文化展示项目获新华社宣传报道，该系列已获得作品登记证书 47 项、商标注册证 32 项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确。

年初设置绩效指标值时，未能充分考虑各方面因素合理制定绩效指标的预期值，部分指标值设置过于谨慎，不够科学合理。如企业年度报告率，指标值设置为 85%，但自评结

果超过了 96.81%。

（二）个别项目预算执行计划性和合理性不强。

个别项目执行部门工作计划性不够，出现年初政府采购、年中执行进度缓慢，年尾突击完成任务的现象，影响项目完成质量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（一）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。预算编制前搞好立项评估，做好市场调研，准确掌握项目市场行情，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准确性和可控性。加强预算管理，按批复预算根据各专项工作特点、完成时间节点等制订详细的执行计划，监督预算执行全过程，使各项目经费实际支出达到序时进度要求。

（二）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设置。一是根据业务工作实际，设置合理、全面、可行的绩效指标；二是根据任务情况及预算资金量，确定准确、恰当的指标范围值；三是各指标的计算方法要清晰明了，不能含糊不清。使绩效指标能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。

（三）进一步严格项目经费管理。严格落实《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管理规定》《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规定》《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基层监管所财、物管理规定（暂行）》等财务规定，不断完善审批报销程序，健全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资金管理。

（四）进一步发挥绩效评价的作用。要牢固树立绩效意

识，加强项目绩效工作的组织领导；要积极谋划、精心组织相关人员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，提高业务素质，提升绩效管理水平。要认真对照绩效评价结果，查找问题差距，改进工作方式方法，为以后年度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提供有益参考。